2019年度

区台办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台办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区台办单位概况

1. 部门职责

（一）负责（1）贯彻执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对台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区委、区政府有关工作部署；

（2）组织、指导、管理和协调全区的对台工作；

（3）会同有关部门统筹协调、指导全区对台经贸工作和文化、教育、学术、体育、科技及卫生等各个领域的交往与合作；

（4）负责我区居民因私赴台管理工作；

（5）会同有关部门处理涉台的各种突发事件；

（6）负责区委对台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事务性工作；

（7）承办区委、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鹤城区台办作为一级部门预算单位，内设2个职能股室，分别为：办公室，经济联络交往交流组。

（二）决算单位构成。鹤城区台办2019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区台办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详见附表）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支总计64.23万元。与2018年相比，增加22.33万元，增加34.77%，主要是因为2018年上年结余增加。其中，2019年收入64.23万元，与2018年对比，增长22.33万元，增长34.77%，原因是2018年上年结余增加，2019年支出62.35万元，与2018年对比，增长11.45万元，增长18.36%，原因是2018年上年结余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64.2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4.23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62.3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3.35万元，占85.57%；项目支出9万元，占14.4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64.23万元，与2018年相比，增加22.33万元,增长34.77%，主要是因为2018年上年结余增加。其中，2019年收入64.23万元，与2018年对比，增长22.33万元，增长34.77%，原因是2018年上年结余增加，2019年支出62.35万元，与2018年对比，增长11.45万元，，增长18.36%，原因是2018年上年结余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62.3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7%，与2018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1.45万元，增长18.36%，主要是因为2018年上年结余增加。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62.3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201（类）支出47.32万元，占75.89%；社会保障和就业208（类）支出4.89万元，占7.84%，卫生健康210（类）支出1.94万元，占3.11%，住房保障221（类）支出2.91万元，占4.67%，其他支出229（类）支出5.29万元，占8.49%。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68.3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62.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2%，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201（类）25（款）01（项）。

年初预算为58.62万元，支出决算为47.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0.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公用经费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05（款）01（项）。

年初预算为4.89万元，支出决算为4.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卫生健康支出210（类）11（款）01(项)

年初预算为1.94万元，支出决算为1.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住房保障支出221（类）02（款）01(项)

年初预算为2.91万元，支出决算为2.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5、其他支出229（类）99（款）01(项)

年初预算为5.29万元，支出决算为5.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3.3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5.03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4.4%,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8.32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5.6%，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2万元，支出决算为0.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2万元，支出决算为0.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与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单位例行节约，控制经费。与上年相比减少0.09万元，减少0.97%,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中央八项规定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规定。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2万元，占1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2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5个、来宾21人次，主要是台商来鹤考察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截止2019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关于2019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报告附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8.3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0.91万元，降低56.73%。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例行节约，严格控制机关运行经费。

**（二）一般性支出情况**

2019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万元；开支培训费0万元。我单位无三类会议、培训活动，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即为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2019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职能职责：**

1、鹤城区台办是全额拨款的行政单位，内设2个职能股室：办公室，经济联络交往交流股。

2、主要工作职责：

负责（1）贯彻执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对台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区委、区政府有关工作部署；

（2）组织、指导、管理和协调全区的对台工作；

（3）会同有关部门统筹协调、指导全区对台经贸工作和文化、教育、学术、体育、科技及卫生等各个领域的交往与合作；

（4）负责我区居民因私赴台管理工作；

（5）会同有关部门处理涉台的各种突发事件；

（6）负责区委对台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事务性工作；

（7）承办区委、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3、编制人员情况: 现有编制数4人。其中：行政编制2人，事业编制2人，在职人员4人，离退休人员1人。

**二、部门收支情况：**

1、收入说明：2019年总收入为64.23万元。

2、支出预算：2019年总支出为62.3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45.03万元，日常公用经费8.32万元，项目支出为9万元。

3、“三公”经费说明：2019年度“三公”经费为0.2万元，根据规定，我单位按要求厉行节约，比年初预算减少了很多。